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暨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租赁准则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暨执行新租赁准则〉的议案》，同意对公司会计政策做如下变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18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新准则修订主要是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规范租赁的会计处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应用指南》的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会计政策变更日期：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新租赁准则统一承租人会计处理方式，取消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根据财务报告要求进行披露。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资产负债表中均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公司将自 2021 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可比数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暨执行新租赁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能更加全面、准确、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该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暨执行新准则。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